

周府〔2022〕37号

关于印发《浦东新区周浦镇 2022 年度防汛 防台应急预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事业单位、镇属单位、公司、各社区、居村：

现将《浦东新区周浦镇 2022 年度防汛防台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望结合本单位实际，请认真抓紧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浦东新区周浦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7 月 4 日

主题词：防汛防台工作 应急预案 通知

浦东新区周浦镇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7 日印发
(共印 120 份)

浦东新区周浦镇 2022 年度防汛防台应急预案

为切实加强我镇的防汛防台工作，进一步落实防汛防台岗位责任制，充分发挥基层单位在防汛防台中的第一防线作用，提高应急救援能力，按照国家和市有关防汛防台法律、法规和区政府防汛防台工作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成立周浦镇防汛防台指挥部，制定 2022 年度防汛防台工作应急预案。

一、周浦镇防汛防台指挥部架构

为了切实加强我镇防汛防台工作，成立周浦镇防汛防台指挥部：

总 指 挥：赵辉茂 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指挥：黄 谊 镇党委副书记

裘 巍 副镇长

副 指 挥：陈金华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李建东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周 俊 副镇长

盛丽萍 副镇长

成 员：顾秦玲 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张 展 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主任

陈锋义 规划建设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主任

周路佳 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主任

艾遥遥 社区建设办公室主任

王 阳 城镇运行管理办公室主任

郑 鹏 平安建设办公室（信访办公室）副主任

汪 青	武装部四级调研员
吴 蓓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应急管理中心）常务副主任
卫 宁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应急管理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张秀红	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周浦镇房管办事处）党支部书记、主任
马如标	周浦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周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党支部书记、队长
顾正清	上海澧溪市政综合养护有限公司总经理
沈 泓	周浦派出所所长
管劲松	周东派出所所长
顾叶青	浦东交警六大队队长
顾赵明	周浦用电站站长
胡 彬	上海南汇排水有限公司
顾召华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徐红青	宏南市政养护公司副总经理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周浦镇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办公室在区防汛防台指挥部的指导下，负责统筹协调各成员单位防汛防台工作，实施应急救援与人员撤离安置工作。

二、周浦镇防汛防台工作职责分工

周浦镇防汛防台工作指挥部总指挥全面负责镇防汛防台工作；常务副指挥协助总指挥工作，负责镇防汛防台方案部署，组织协调等工作；副指挥协助总指挥、常务副指挥负责防汛防台的具体实施工作，具体协调分管条线救援力量和救援行动。

周浦镇结合沪汛办〔2021〕45号文件成立组织调度组、隐患排查组、人员转移组、应急处置组、排水清淤组、宣传引导组及

后勤保障组。隐患排查组由分区分域开展行动，全面有序开展应急处置及灾后复工复产工作，第一时间排除积水，最大程度降低灾害损失及次生灾害，全力保障镇区运行平稳有序。

组织调度组：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应急管理中心）职责：根据指挥部指令，负责各种信息上传下达、信息报送。负责全镇垃圾的收集和管理，加强垃圾的清运，确保汛期和台风期间全镇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加强对辖区内各种户外灯箱广告、店牌路牌的安全检查，发生隐患及时通知有关单位进行加固或拆除。保障各类人员安全转移撤离以及救灾人员和救灾物资车辆使用。掌握辖区内生产、使用、运输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单位的储存数量，督促其在汛期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出现险情时指导有关单位采取应急措施，并与上级有关部门联系，请求援助。

后勤保障组：

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职责：根据指挥部指令，负责各类救灾物资的联系、采购，受灾群众食宿安排和后勤保障。

人员转移组：

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协调傅雷中学、澧溪小学、周浦成校、育才学校等临时安置点，负责转移人员的管理，确保安全。

宣传引导组：

社区建设办公室：加强对社区中心（居委）、业委会、物业公司等的房屋检查和防汛防台工作的指导。

平安建设办公室（信访办公室）职责：指导并开展社区、村居、企事业单位对外来务工人员进行防汛防台和发生重大灾情时的自救、互救知识教育的宣传工作。联动、协助公安部门做好社会治安和稳定工作，尤其做好北庄村 S32 桥下通道巡查，做好外

来务工人员转移撤离及安置工作。

隐患排查组：

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职责：负责辖区内各企业防汛防台准备工作情况的检查，督促企业在汛期认真落实措施。做好农村农田汛期前的预防工作，及时掌握农作物受灾情况，做好统计上报工作。

规划和生态环境办公室职责：加强对旧房综合整治基地、建设工程等项目的监管工作。

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房管办事处）职责：负责辖区内各建筑工地防汛防台工作检查，督促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汛期认真落实防汛防台预案和措施。加强对物业公司防汛防台工作指导。督促物业公司对小区内的雨水管道进行疏理，确保汛期排水畅通，加强对小区内的地下车库检查，包括抽水泵、挡水物资。严禁地下车库内有人员居住，确保人民生命及财产的安全。

应急处置组：

城镇运行管理办公室职责：根据指挥部指令，调动各类器材物资及救援力量，落实各积水点整改措施，前往各积水点进行实施抢险排涝，确保道路畅通。对绿化部门加强指导，及时修剪加固路口、风口处的树木。负责辖区内河道的检查与管理，对有堵塞河道的现象，督促有关部门及时进行疏通，确保排水畅通。

武装部职责：加强对地下防空设施的检查，带领民兵应急分队实施抢险救灾工作。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职责：防汛防台期间，加强对建筑工地运输渣土检查、监督，严防偷倒渣土，影响市政排水管线及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防汛抢险工作。

上海澧溪市政综合养护有限公司职责（镇防汛防台应急抢险

队)：加强对北安康、南安康、汇丽居委泵站设备的检测维护，确保汛期正常运行。负责做好镇区汛期各积水点的巡查工作，出现险情灾情时，及时组织应急抢险队前往积水点位实施抢险排水工作，做好防汛防台物资设备的储备、管理和调度。

排水清淤组：

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上海浦周清运保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城市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职责：汛前，组织人员开展辖区内各道路排水管网雨篦口、检查井、排水沟及易积涝点排水口的清淤工作，及时疏通清理排水管网，有效预防城市发生内涝等潜在安全隐患。防汛防台期间，负责做好雨后道路清淤工作，及时对路面的淤泥进行冲洗，并安排环卫工人对路面及人行道上的垃圾进行清扫清运，市政防汛人员人工清理收水井周围垃圾。

镇属单位、公司、各社区、居村：组织防汛防台应急队伍，在指挥部的统筹调遣下，积极开展救援技能的训练及相关防汛防台知识培训，参加镇应急救援行动。汛期定时检查、值班，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镇防汛防台分指挥部。

三、灾害处置程序

(一) 发生洪涝灾害时处置程序

1、根据气象预报，指挥部应事先做好相应人员和物资准备，组织人员对薄弱圩堤进行加固，对易积水地区进行开沟、排水，视灾情通知有关人员立即就位，在整个灾情过程中，应对灾情变化做好详细记录。

2、指挥部应立即通知各防汛防台应急抢险分队集结待命，以备随时进行救灾任务，并将有关灾情及时报区防汛防台指挥部办公室。

3、指挥部应根据灾情趋势，适时调整救灾力量的部署，合理组织使用救灾力量，必要时开设现场指挥部，随时将灾情汇总上报。

4、如需区或其他镇救灾力量援助时，应及时报区政府，区防汛防台办公室或直接与有关镇联系，请求救援。

5、如需转移人员，应在指挥部统一指挥下，由社会事业办、社区办具体组织实施。在整个转移过程中，要严密组织，按照就近就地、便于行动、快速有效的原则，确保途中交通安全和安置场所的管理有序，防止发生意外。

（二）发生强台风时处置程序

1、根据气象预报，镇防汛防台分指挥部应积极组织人员做好防台准备。各单位也应组织有关人员，对本单位所管辖房屋、广告牌、建筑工地、各种线路、树木等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加固（拆除）或转移人员，防止发生人员伤亡。

2、防汛防台专职工作人员，每天不少于3次收听或收看气象预报，随时掌握台风走势，并把最新气象预报及时报指挥部，同时通知各专业抢险队伍集结待命。当台风来临时，指挥部应组织全镇干部群众做好迎战和防御，发现险情及时排除，力争把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3、事后应组织人员清理现场，做好善后工作，并将灾情报区防汛防台办公室。

四、防汛应急响应措施

本预案应急行动启动条件为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的蓝色、黄色、橙色、红色预警信号，相应的行动级别分为四级、三级、二级、一级。

（一）四级响应（蓝色预警）：

1、四级响应标准

- (1)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台风蓝色预警信号后。
- (2)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暴雨蓝色预警信号后。
- (3) 造成一般等级灾害的其它汛情（居民进水 100 户以下、农田受淹或农作物及设施受损 1000 亩以下、房屋倒塌 5 间以下、因汛死亡 2 人以下等）。

2、四级响应行动：

- (1) 周浦镇防汛指挥办公室负责人进入岗位到位，认真执行上级防汛工作指令，加强辖区汛情收集等工作。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 (2) 各水闸根据降雨时间、雨量和潮汐适时开闸放水；
- (3) 各排涝泵站人员加强值班，做好预排工作；
- (4) 市政、环卫等单位及时检查疏通地下排水管道、窨井，防止化粪池满溢，组织各村清除河沟阻水物，开通排水不畅的泖沟和田间排水沟做到排水畅通
- (5) 地处低洼的有毒物品储存点、遇涝易损物资仓库，有关单位必须派专人值班并采取可靠措施防止物资受涝或有毒物品外溢造成二次灾害；
- (6) 绿化养护单位要及时修剪加固路口、风口处的树木。
- (7) 相关部门对辖区内的危房、高层建筑物、在建工程、广告牌等进行检查，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并采取有效措施；
- (8) 周浦镇防汛防台应急抢险队伍在指定位置待命，出现险情灾情时立即出动，前往各积水严重地点实施抢险排水工作。

(二) 三级响应（黄色预警）

1、三级响应标准

- (1)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台风黄色预警信号后；

(2)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暴雨黄色预警信号后；

(3) 造成较大等级灾害的其它汛情(居民进水 100 至 300 户、农田受淹或农作物及设施受损 1000 亩至 10000 亩、房屋倒塌 5 间至 50 间、因汛死亡 3 至 5 人等)

2、三级响应行动

(1) 周浦镇各分管领导进入指挥岗位，根据防汛预案和上级指令，做好辖区人员应急撤离的各项准备、具体实施、受灾救助等应急处置工作。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2) 防汛防台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责，加强值班，保持通信畅通，检查落实抢险队伍、车辆和物资等。

(3) 各排涝泵站人员昼夜值班，做好预排和排涝工作；市政、环卫加强城区巡查，保证地下排水管道、窨井畅通。

(4) 各村加强责任区域巡查，清除河沟阻水物，开通排水不畅的泖沟和田间排水沟确保排水畅通，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5) 电力、通信、自来水等单位，加强各类要害设施的检查，确保安全运行。

(6) 相关部门加强对责任区内的危房、行道树、高层建筑物、在建工程、户外广告牌、空调外挂机、太阳能热水器等检查，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并采取有效措施。

(7) 镇防汛防台应急抢险队伍（（镇属）上海澧溪市政综合养护有限公司）在指定位置待命，出现险情灾情时立即出动，前往各积水严重地点实施抢险排水工作。

(三) 二级响应（橙色预警）

1、二级响应标准

(1)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台风橙色预警信号后；

(2)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暴雨橙色预警信号后；

(3) 造成重大等级灾害的其它汛情（居民进水 300 户以上、1000 户以下；农田受淹或农作物及设施受损 1 万亩以上、5 万亩以下；房屋倒塌 50 间以上、150 间以下；因汛死亡 6 至 10 人等）

2、二级响应行动

(1) 周浦镇主要领导进入岗位，密切掌握辖区汛情发展，坚决执行上级指令，并根据防汛预案，及时落实各项防汛抢险措施，做好人员应急撤离转移、受灾群众安置和后勤保障工作，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2) 指挥部总指挥、常务副指挥按各自职责进入指挥岗位。

(3) 如需必要，镇防汛防台指挥部及时联系上级部门，请求援助。

(4) 防汛指挥部成员、防汛成员单位及各村居责任人进岗到位。

(5) 排灌站、强排泵站最大限度预排。

(6) 后勤保障组检查防汛物资，保证 24 小时足量供应能力。

(7) 镇防汛防台应急抢险队伍进入临战状态、集结待命，发生险情立即出动投入抢险工作。

(8) 派出所组织警力，协助政府做好危险区域内居住人口的撤离和转移工作。各村组织危棚简屋内人员的撤离，安排好临时安置场所及相关生活资料。

(四) 一级响应（红色预警）

1、一级响应标准

(1)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台风红色预警信号后；

(2) 上海市中心气象台发布上海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后；

(3) 造成特大等级灾害的其它汛情（居民进水 1000 户以上、农田受淹或农作物及设施受损 5 万亩以上、房屋倒塌 150 间以上、

因汛死亡 10 人以上等)

2、一级响应行动

(1) 周浦镇党政主要领导进入岗位，全面落实各项防汛应急抢险措施，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特别是撤离转移人员、受灾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2) 由镇防汛防台指挥部及时联系上级部门，请求援助。

(3) 全镇进行防汛防台总动员，宣传部门加强宣传动员。镇域内所有单位的一切相关物资、设备听候征用。

(4) 各村和各责任单位按各自职责落实各项措施，按照上级指令组建各类抢险队伍，准备各类抢险设备和物资并听候调动或征用。

(5) 全镇各级各类抢险队伍进入战斗状态，根据指挥部的指令，执行抢险救灾任务。

(6) 各类学校、幼儿园以及有关单位根据上级规定，采取停课或其他专门的保护措施。

(7) 各类专业抢险队伍进岗到位，组织巡查，在第一时间内完成抢排积水、道路清障、应急抢修、营救群众、转移物资等任务。

由于各等级预警信号的发布标准和个别区域受影响的程度不同，预警信号升级时间较短，各单位在采取应对措施时，以提高一个等级准备为宜。

本预案每年修订一次，修订工作由镇防汛防台分指挥部修订。各事业单位、镇属单位、公司、各社区、居村针对本区域、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防汛防台应急救援预案，报周浦镇防汛防台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指挥部人员及社区、居村防汛负责人职务如有变动，由其接

任同志自然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1. 周浦镇各社区、居村防汛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联系方式

2. 周浦镇防汛应急抢险队伍（车辆、人员）配备表

3. 浦东新区周浦镇防汛安全检查情况汇总表

浦东新区周浦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7 月 4 日

附件 1

周浦镇社区、居村防汛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联系电话

单 位	责任人	单位电话	单 位	责任人	单位电话
周市社区	钱国文	68115160	周南社区	宋佳玮	68127858
公元居委	顾金园	58111108	东南居委	潘青峰	20951065
小上海新城居委	刘 琳	20970098	汇康居委	马秋红	68118351
中市居委	孙 旋	58111150	安居居委	黄亦彦	68116698
丽都苑居委	汪仁莉	58112178	九龙仓居委	王婷婷	50885095
向阳居委	陈颖华	20981366	瓦屑社区	王忠英	58153386
澧溪居委	杨佳艳	68123366	瓦屑居委	王忠英	58152191
康泰居委	谢毅芸	20972276	保利艾庐居委	姚正天	58170182
桃园社区	顾佳胤	58110805	周欣中心	姚文红	20982196
中虹佳园居委	俞萍华	20906983	吉祥里居委	张 叶	68110319
欧风居委	张枫超	20982102	兴盛里居委	姚秀华	68188128
瑞阳苑居委	庄佳华	20981855	昌盛里居委	薛 红	68036708
汇腾居委	姚丽萍	68095735	平安里居委	董 俊	68030350
中城苑居委	顾吉凤	68080908	颐谷苑居委	沈建军	68036191
安阁苑居委	盛兆安	20950970	中金海棠湾居委	刘中鸣	58112399
横桥居委	王 琰	68180996	健康里居委	尹 丰	68181190
周东社区	张竹英	58118285	安康里居委	陈 芸	58250603
幸福居委	沈 燕	68120025	祥和里居委	傅 宇	38120006
周东居委	叶克胜	20951653	三泰里居委	潘 芸	20982112
汇丽居委	王春华	68138501	华盛里居委	胡春华	20982101
欣逸居委	王 莉	68188604	浦发东悦城筹建组	高小晔	58255179
印象春城居委	杨钥君	20986238	周南村	张卫春	58113085
海达居委	王 勇	20921080	里仁村	张 波	68066868
周源社区	邹帮伟	58116010	沈西村	吕明忠	68131007
南八灶居委	康建清	20980751	界浜村	孔 丽	58156380
华庭居委	周嘉慈	20980663	棋杆村	张 军	58155999
果园居委	张爱仙	68182830	北庄村	陆永忠	58156202
华城居委	彭 清	20951998	红桥村	赵 强	58150638
御沁园居委	杨富珍	20925070	瓦南村	吴 明	58152053
繁荣馨苑居委	苏 健	58116219	姚桥村	华彩君	68127579
海棠名苑居委	张 宇	20908373	牛桥村	汤燕妮	68119574

备注：

1、防汛防台期间，各单位要加强本辖区内的防范措施的落实，灾害性气象预报时要实行 24 小时值班，并组织人员加强巡查。

2、各单位必须确保 4 名值班人员（领导除外）并由单位主要领导带班、保特通讯畅通。

3、值班记录：各单位在值班期间发生灾情或上访或来电，要认真做好记录。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并及时与镇防汛办值班人员或值班领导联系或报告。

4、镇政府行政值班电话：58113017

5、上海漕溪市政综合养护有限公司值班电话：58116630

附件 2

周浦镇防汛应急抢险队伍（车辆、人员）配备表

序号	单 位	人 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车辆 保障	集结点
1	城镇运行管理办公室	10	王 阳	15821201088	1 辆	镇政府 或视灾 情需要 的抢险 地 点
2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54	马如标	13916549520	7 辆	
3	上海漕溪市政综合养护有限公司	40	顾正清	13917163950	6 辆	
4	宏南市政养护站	30	徐红青	13817399813	4 辆	
5	浦周清运公司	10	顾林华	13641773670	4 辆	
6	社区卫生中心	14	刘 昊	13916707850	1 辆	
7	周浦联防队	80	顾忠清	18017396136	1 辆	
8	周东联防队	45	邵捍东	13386262293	1 辆	

附件 3

浦东新区周浦镇防汛安全检查情况汇总表

统计单位（盖章）：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隐患地点	隐患内容	整改情况			责任单位	备注
			已整改	正整改	暂无法整改		
1						周浦镇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总计检查数量情况：_____；发现安全隐患：_____处，其中已整改_____处，正在整改_____处，暂未整改_____处。 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防汛安全隐患和问题是： 相关对策措施：						

注：此表请各单位填写盖章后于 7 月 10 前交于镇防汛办（城镇运行管理办公室）